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57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上午9: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银会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9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7人,董事郭守明先生、王兆基先生、赵洁女士、高剑虹先生,独立董事吴非、邢铭强、范文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万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2年12月27日至2023年3月16日)。

《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联董事李银会、鲁水龙先生回避表决。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9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58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大街6号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卢艳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2月2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亲自出席会议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卢艳女士、监事方文彬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

《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59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接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鲁水龙先生的辞职报告,鲁水龙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的职务。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二、聘任总经理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万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2022年12月27日至2023年3月16日)。万国栋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三、独立董事意见关于聘任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经查阅万国栋先生的个人履历,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万国栋先生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聘任万国栋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附件:

万国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1年9月,毕业于湖北广播电视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专业,高级营销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广西天龙泉酒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劲牌有限公司外部酒业管理中心总经理、劲牌有限公司副总裁、青海华实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总裁;现任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西藏纳曲青稞酒业有限公司董事。

万国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60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12月27日,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7票,无反对票,无弃权票,关联董事李银会先生、鲁水龙先生回避表决。公司根据经营需要,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以下简称“新丁香粮油”)、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及下属公司(以下简称“彩虹部落”)、青海华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奥物业”)、青海华实青稞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稞生物科技”)以及公司联营企业中酒时代(上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酒时代(上海)”)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567.82万元,关联交易类型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租赁房产,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向关联人销售商品、租赁关联方房产;向联营企业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2年1月1日—12月15日,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345.15万元。

(二)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2年1月1日-12月15日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新丁香粮油	采购商品	市场价	300.00	91.04
	青海生物科技		市场价	100.00	31.96
	中酒时代(上海)		市场价	200.00	86.06
小计				600.00	209.0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彩虹部落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	市场价	50.00	17.99
小计				50.00	17.99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彩虹部落	销售商品	市场价	50.00	36.73
	新丁香粮油			14.00	--
	青海生物科技			15.00	--
	中酒时代(上海)			380.00	218.97
小计				459.00	255.7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彩虹部落	餐饮、住宿、会议、门票、旅游等	市场价	1,060.00	675.93
	彩虹部落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物业费	市场价	25.00	--
	华奥物业	物业、停车服务、维修费	市场价	8.00	3.29
	华奥物业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暖气费	市场价	14.00	2.44
小计				1,107.00	681.66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彩虹部落	租赁服务	市场价	335.62	164.54
小计				335.62	164.54
租赁关联方房产	彩虹部落	租赁房产	市场价	16.20	16.20
小计				16.20	16.20
合计				2,567.82	1345.15

(三)截至2022年12月15日,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截止2022年12月15日)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截止2022年12月15日)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新丁香粮油	采购商品	91.04	300	16.43%	69.65%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年12月30日披露,公告编号:2021-093)。
	青海生物科技		31.96	31.96(注1)	6.12%	—	
	中酒时代(上海)		86.06	300	0.84%	71.31%	
小计			209.05	631.96	—	--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彩虹部落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	17.99	50.00	53.48%	64.02%	
小计			17.99	50.00	—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彩虹部落	销售商品	10.00	10.00	0.00%	0.00%	
	彩虹部落		26.73	26.73(注2)	0.00%	—	
	华奥物业		0.00	1.00	0.00%	100.00%	
	中酒时代(上海)		218.97	400.00	0.27%	45.26%	
小计			255.7	437.73	—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彩虹部落	餐饮、住宿、会议、门票、旅游等	675.93	1,150.00	57.77%	41.22%	
	彩虹部落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	0.00	10.00	0.00%	100.00%	
	华奥物业	物业、停车服务等	3.29	20.00	3.66%	83.55%	
	华奥物业	代扣代缴电费、水费、暖气费	2.44	14.00	10.46%	82.57%	
小计			681.66	1,194.00	—	--	
向关联人提供租赁服务	彩虹部落	租赁服务	164.54	565.6	95.21%	70.91%	
小计			164.54	565.60	—	--	
租赁关联方房产	彩虹部落	租赁房产	16.20	16.20	3.73%	0.00%	
小计			16.20	16.20	—	--	
合计			1345.15	2,650.82	—	--	

(注:以上金额均为含税金额;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注1:2022年6月,经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独立第三方价格向关联企业青海华实青稞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采购商品31.96万元。

注2:2022年7月,经总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按照独立第三方价格向关联企业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商品26.73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青海彩虹部落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青海省互助县威远镇西街六号

法定代表人:丁立杰

注册资本:20,000万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旅游业务;演出场所经营;房地产开发经营;烟草制品零售;酒类经营;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滑雪);牲畜饲养;营业性演出;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文化场馆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婚庆礼仪服务;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酒店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体育赛事策划;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健身休闲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品销售;游览景区管理;柜台、摊位出租;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止,彩虹部落总资产35,979.94万元,净资产-5,033.87万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4,154.90元,净利润亏损5,756.02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22年9月30日止,彩虹部落总资产35,417.40万元,净资产-6,995.57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314.30万元,净利润亏损1,961.6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彩虹部落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二)青海新丁香粮油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北段14号(装备园区)

法定代表人:马洪恩

注册资本:13,000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粮油仓储服务;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谷物销售;饲料原料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销售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文艺创作;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豆及薯类销售;草及相关制品销售;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小作坊经营;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婴幼儿配方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保健食品生产;保健食品销售;粮食收购;饲料生产;货物进出口;饮料生产;茶叶制品生产;食品进出口;小食杂;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酒类经营;酒制品生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新丁香粮油资产总额为32,694.99万元,净资产为-347.15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9,081.20万元,净利润亏损1,434.7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新丁香粮油资产总额为26,679.36万元,净资产为968.48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134.86万元,净利润亏损1,008.48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新丁香粮油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三)青海华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西宁市城中区南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卢艳

注册资本:100万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搬家服务,室内装潢服务,家政服务,房屋租赁,停车服务,供暖服务。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华奥物业资产总额为277.39万元,净资产为175.54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60.79万元,净利润亏损20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华奥物业资产总额为194.09万元,净资产为102.99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29.96万元,净利润亏损76.2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华奥物业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四)青海华实青稞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区经二路北段14号

法定代表人:钟志明

注册资本:100万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食用农产品初加工;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茶叶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青稞生物科技资产总额为19.11万元,净资产为-166.69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96万元,净利润亏损80.30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青稞生物科技资产总额为33.25万元,净资产为15.61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80.73万元,净利润为182.3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青稞生物科技与本公司受同一控股股东青海天佑德科技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6.3.3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五)中酒时代(上海)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向化镇陈仿公路4958号1号楼3层304室

法定代表人:张勇

注册资本:715万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经营。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从事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货运代理;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及专项规定);针纺织品、日用百货、花卉、工艺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电子产品、通讯器材、体育用品、文具用品、汽摩配件、化妆品、玩具、金银饰品、珠宝饰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通讯设备及配件的销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烟草专卖零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中酒时代(上海)资产总额为2,136.50万元,净资产为1,101.75万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261.33万元,净利润为28.63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中酒时代(上海)资产总额为1,596.22万元,净资产为1,044.10万元,2022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096.36万元,净利润亏损57.65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酒时代(上海)为公司联营企业。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将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

1、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

2、以上关联交易占公司收入和采购的比重较低,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

3、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为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历年关联交易情况,并查询其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上述关联人能够按时、足额向公司支付关联交易款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吴非、邢铭强、范文来先生事前对董事会提供的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阅,同意本次关联交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情况(截止2022年12月15日)与预计存在差异的意见

2022年度,由于新冠疫情管控,公司及关联方经营策略从年初预期到实际经营动作发生一定的波动,实际经营动作也有所调整,公司2022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是基于当年实际经营需要,按照实际发生额与关联方进行结算;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向关联方提供劳务也是基于关联方实际的经营情况对其销售和提供相应的劳务,按照其实际发生进行结算。相关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就预计的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事先与我们做了沟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资料,我们认为预计的2023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将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3年度关联交易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议案时,表决程序合法、合规,未有违规情形,关联董事依照有关规定回避表决,未有损害股东和公司权益情形,且符合监管部门及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3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交易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对公司的经营不构成负面影响。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上述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天佑德酒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61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捐赠概述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稞酒销售”)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3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受赠方基本情况

名称: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海西路5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630000059501318 48

法定代表人:辛元

原始基金数额:三百万元人民币

业务主管单位:青海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资助省内选定的落后地区学校整体教学环境的改善和提高;资助省内师资培养培训工作;奖励省内优秀贫困学生。

三、本次捐赠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帮助改善落后地区教学环境,促进公益教育事业的发展,是公司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表现。本次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全资子公司青稞酒销售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捐赠有利于促进教育公益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青稞酒销售向青海天佑德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30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46 证券简称:天佑德酒 公告编号:2022-062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捐赠概述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青海互助青稞酒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稞酒销售”)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100万人民币以及价值90.62万元产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受赠方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云南大学呈贡校区明远楼545,549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3530000MJT339831P

法定代表人:林文勋

注册资金:贰佰万元整

业务主管单位:云南省教育厅

业务范围:资助困难学生完成学业;奖励教职工、学生及为学校教育事业作出贡献的其他人员;资助教学、科研、设施建设及促进双一流大学建设的其他活动;加强与国内外的联系与合作。

三、本次捐赠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为了促进教育公益事业的发展,提升公司社会形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本次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全资子公司青稞酒销售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捐赠有利于促进教育公益事业的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社会形象;捐赠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青稞酒销售向云南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100万人民币以及价值90.62万元产品。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临时)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41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22年12月26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30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由董事长侯巍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侯巍董事长、王伯里副董事长、刘鹏飞董事、李小萍董事、李海涛独立董事、邢会强独立董事、朱祁独立董事、郭洁独立董事、乔俊峰职工董事视频出席);因工作原因,周金晓董事书面委托侯巍董事长、夏贵所董事书面委托王怡里副董事长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3亿元人民币。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项。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廉洁从业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00 证券简称:山西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2-04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增资事项概述

为进一步推进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整体部署的落实,促进公司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大华”)各项业务发展,公司拟对格林大华增资3亿元人民币。同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项。

2022年12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无须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被增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格林大华期货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8号楼21层2101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永茂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财务状况:

格林大华(合并)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状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19,258,864.41	14,098,374,393.38
负债总额	9,326,912,046.08	13,049,191,824.61
净资产	1,092,346,818.34	1,049,182,568.77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62,944,849.13	1,354,912,467.85
净利润	31,060,787.73	8,536,622.82

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前,本公司持有格林大华股权比例100%,本次增资后,本公司持股比例不变。

三、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公司向格林大华增资3亿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决定和办理与上述增资相关的事项。

增资方式为现金出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旨在提升格林大华的资本实力,满足发展规划的需求。

2、存在的风险

格林大华作为公司的子公司,在合法合规、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积极开展业务,本次向格林大华增资事项风险可控。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资,有利于格林大华壮大规模,增强抵御风险能力,有助于格林大华增强市场竞争力,保障期货公司业务的稳健发展,夯实资本实力,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川发龙蟒 公告编号:2022-168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本次增资概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阳川发龙蟒”)锂电新能源材料项目投资资金以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向德阳川发龙蟒增资,增资金额为人民币14亿元,增资价格为1元每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德阳川发龙蟒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人民币15亿元,其股权结构不变,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德阳川发龙蟒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56)。

二、本次增资的进展情况

2022年12月27日,德阳川发龙蟒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